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农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江苏省农垦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米业”）“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子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474.8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根据《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6,767.17万元、“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227.76万元、“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317.37万元、“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532.9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000万元。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的具体情况

（一）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2022 年初，公司结合苏垦米业 2020 年、2021 年业务规模提升的需求，其既有大米加工生产基础硬件设施设备老旧、仓储烘干加工能力不足、区域布局不平衡等问题日益突出，因此公司需要快速提升其大米加工生产能力，提高公司在粮食加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022 年 4 月，公司结合上述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投向，使用首发募投项目部分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 24,613.11 万元，用以投资建设“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其中包括“苏垦米业江心沙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和“苏垦米业宝应湖建设项目”三个子项目，规划建设完成期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为加快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使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更贴合公司发展实际。公司取消“苏垦米业宝应湖建设项目”，将该子项目的 5,059.33 万元募投资金全部转投“临海分公司新建 3.3 万吨粮仓项目”。

2024 年 8 月，因受项目当地政策收严、用地手续（淮海项目）办理耗时较长等原因影响，公司将苏垦米业改扩建项目整体的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全部子项目实施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实际累计使用 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
1	苏垦米业江心沙分公司 建设项目	14,252.07	6,593.29	46.26
2	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 项目	5,301.71	1,495.83	28.21
3	苏垦米业临海分公司新 建 3.3 万吨粮食仓储设 施项目	5,059.33	1,109.78	21.94
合计		24,613.11	9,198.90	37.37

（二）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项目概况

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7,187.02 万元，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5,301.71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之外的其他投资金额由公司自筹解决。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495.83 万元（包括已实际支付设备款、工程款以及土地购置款等，不包含尚未支付质保金、预估工程尾款，按计划支付质保金、工程尾款后的余额为 3,738.76 万元），已完成 20 亩土地购置和 1 条烘干线的建设，2 条生产线尚未实际投入建设。

（三）本次调整后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取消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中的大米生产线新建并变更为新建粮食仓储设施及老生产线改造提升。本次拟新建 1.4 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配套相应的辅助设施，同时对既有生产线进行改造，完善烘干房设施设备及自动化。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5,418.5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608.59 万元，流动资金 809.96 万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4,068.76 万元（包含已购置 20 亩土地的购置费 330 万元，扣除土地购置费的金额为 3,738.76 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

该等建设内容调整及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规划建设内容			变更后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备注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备注
大米生产线新建	-	拟取消	大米生产线改造提升	-	本次拟变更
新建 200 吨/日 大米生产线 2 条	2,397.10	取消	大米生产车间改造	305.56	由新建 2 条大米生 产线变更为对现有 大米生产线进行改 造提升。
			烘干房改造维修	180.63	
			厂区配套设施 及自动化改造	124.84	
大米加工车间 9582 m²	2,260.04		新库区粮食仓储设施新建	-	本次拟变更
			1.4 万吨粮食仓储设施	3,226.90	3500 吨立筒仓*4 700 吨周转仓*5
生产线配套附属设 施	968.24			粮食仓储配套附属设施	440.66

20 亩建设用地	320.00	已购置	20 亩建设用地	330.00	已购置
变更前合计	5,945.38	-	变更后合计	4,608.59	-

注：上述变更后投入合计仅包括建设投入。

新库区位于淮海农场四生产区 36 大队，总占地面积约 50 亩，其中含新增建设用地 20 亩，与原规划建设地点一致。老库区位于淮海农场黄海路 999 号，为本次新增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期 16 个月，即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7 月，其中施工工期 12 个月，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四）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的原因

本次取消大米生产线新建并变更为新建粮食仓储设施及老生产线改造提升，主要是苏垦米业基于对当下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企业自身发展、公司战略布局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具体如下：

1、宏观经济变化：当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严峻，叠加稻米行业整体需求疲软，稻米加工企业普遍开工率不足，国内大米加工行业面临多重挑战：一方面行业准入门槛偏低导致产能持续扩张，另一方面受人口增长放缓、老龄化加速及饮食结构多元化影响，终端消费动力不足，供需失衡加剧产能过剩。淮海公司建设项目加大生产线投入必要性显著降低。

2、企业自身发展：本着统筹协调、合理利用现有资源的原则，苏垦米业对现有大米加工产能进行全面梳理。目前苏垦米业已建成大米生产线 12 条，年大米加工能力约 36 万吨；此外，米业江心沙项目在建 150 吨/日大米生产线 2 条，经内部资源整合后（米业江心沙老厂区拟拆迁），苏垦米业大米年加工总能力可达近 39 万吨，可满足销售需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原计划实施的必要性降低。

另一方面，粮食仓储设施是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物质基础，苏垦米业淮海公司亟需进一步提升。目前，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年均经营稻麦原粮总量约 20 万吨，年均加工消耗稻谷约 11 万吨，年均产销大米近 7 万吨，苏垦米业淮海公司现有粮食库容 7.5 万吨，其中 2.65 万吨需作为储备粮仓库使用，现有仓容已无法满足自身大米加工的生产需求，粮食仓储保障能力较弱。因此，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建设仓储设施，补齐仓储短板，具有较强的必要性。

此外，因苏垦米业淮海公司老库区部分生产设备设施老旧且自动化水平较低，若将部分募投资金投向老旧设备改造升级，不但可以提升产品品质，还能提高存量产能质量与效率，提升公司经济效益水平。

3、公司战略布局：本项目所在地为盐城市射阳县和滨海县，位于公司下辖19家分公司的核心区域，周边可辐射淮海、黄海、临海、新洋、新曹等重要种植基地。通过布局粮食仓储设施建设，可加强盐城片区应急保障能力，在发生重大农业突发灾害时，以淮海基地为中心，通过资源统筹调配，发挥公司一体化协同优势，可快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保障工作，确保粮食充分归仓。

在此背景下，为充分利用已购置土地资源，解决米业淮海仓储不足瓶颈，提升粮食安全储备能力，强化应急保障能力，经审慎研究论证，苏垦米业拟将淮海大米生产线相关建设内容调整为新建粮食仓储设施；同时，通过对老库区改造提升方式，解决现有生产线设施设备老旧问题，提升大米加工线加工工艺和自动化水平。

三、本次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的可行性论证

1、必要性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是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扛起国有企业政治责任，保障农产品稳定供给的需要；是解决苏垦米业淮海公司仓容短缺问题，提升粮食仓储保障能力，打造现代农业大基地的需要；是彰显公司全产业链协同优势，优化仓储设施布局，健全应急储备保障体系的需要，具有必要性。

2、可行性分析

本次拟变更项目主要用于新建仓储基础设施和加工生产线改造，可以增强苏垦米业粮食储备能力，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减少环保处理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项目符合我国粮食市场的需求及当地的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四、本次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的风险提示

1、政策及市场风险

本项目营业收入主要为粮食经营收入，粮食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可能会因国际政治局势动荡、国家粮食政策调整、粮食进出口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粮食市场价格波动，降低项目实际收益。

2、经营风险

项目建成后将开展的经营业务主要为粮食存储和轮换业务，若在此期间因运营不当造成粮食损失、资产损失、安全事故等，可能使公司遭受一定的经营损失。

3、技术风险

粮食在存储过程中对设施设备和存储技术的要求较高，粮情测控、机械通风、环流熏蒸、谷物冷却等“四合一”储粮技术，若应用不当，或绿色储粮技术如控温、气调技术效果不佳，会使粮食出现虫霉、品质劣变等问题，进而影响粮食的储存效果和粮食品质。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在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不变的情况下，变更募投项目“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之子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并将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7 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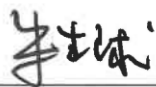
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保荐机构对苏垦农发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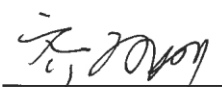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生球



齐百钢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